



项目绩效自评表

(2022 年度)

项目名称		长春市九台区2021年第一批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长春市九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	实施单位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5100	5100	2200	10	43.1%	10.0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5100	5100	2200	—		—	
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 分析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：按计划完成工程建设内容	100%	100%	6	6	
			指标2：本项目共涉及九台区内4个老旧小区，老旧住宅楼75栋，改造总建筑面积约41.26万平方米，涉及居民5239户	100%	100%	6	6	
		质量指标	指标1：项目实际产出质量与预期或目标一致	100%	100%	6	6	
			指标2：项目质量符合相关的质量要求	100%	100%	6	6	
		时效指标	项目按计划期限开工	100%	100%	13	13	
		成本指标	项目资本金安排的建设部分落实到位	100%	100%	13	13	
		经济效益指标	项目完成验收投入实际运营时间	100%	100%	2	2	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1：提升城市良好形象、改善人居环境质量的需要	100%	100%	3	3	
			指标2：促进住户进行户内的改造，以此来促进小区住户的消费升级。	100%	100%	3	3	
	效益指标	生态效益指标	项目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和破坏	100%	100%	20	20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项目可以在竣工验收后保证可持续运营和维护	100%	100%	2	2	
	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100%	98%	10	10	
	总分					100	90.0	

注：1.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各部门（单位）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，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。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，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，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，但总分应为100分。各项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 未完成原因分析：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。

3.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-81%、80-51%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，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；未完成的，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。

长春市九台区 2021 年第一批老旧小区改造 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

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 项目概况。2021 年九台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4 个小区，建筑面积 41.26 万平方米，居民 5329 户，改造楼房 75 栋，项目总投资 1.59 亿元，4 个小区已发行债券资金 5100 万元，支出债券资金 2200 万元。

(二) 项目绩效目标。总目标完成 2021 年九台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4 个小区，建筑面积 41.26 万平方米，居民 5329 户，改造楼房 75 栋。阶段性目标按照工程施工计划进行施工完成改造任务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(一) 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按照《吉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2 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相关部署，切实增强 2021 年九台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4 个小区债券资金的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，对老旧小区改造 4 个小区支出债券资金 2200 万元进行绩效评价。

(二) 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、评级方法、评级标准等。本着客观公正和有效性原则，按照设定的指标体系，单位领导干部参与评价，由项目负责人进行梳理并整改。

(三)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

1. 前期准备。学习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相关文件通知。

2. 组织实施。按照规定的工作程序组织绩效评价自评，注重评价质量，撰写绩效评价报告。

3. 分析评价。对评价结果进行整改，充分运用分析评价引领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（一）产出指标得分 50 分。

1、数量指标得分 12 分。

指标 1：按计划完成工程建设内容，得 6 分。

指标 2：本项目共涉及九台区内 4 个老旧小区，老旧住宅楼 75 栋，改造总建筑面积约 41.26 万平方米，涉及居民 5239 户，得 6 分。

2、质量指标得分 12 分。

指标 1：项目实际产出质量与预期或目标一致，得 6 分。

指标 2：指标 2：项目质量符合相关的质量要求，得 6 分。

3、时效指标得分 13 分。

项目按计划期限开工，得 13 分。

4、成本指标得分 13 分。

项目资本金安排的建设部分落实到位，得 13 分。

（二）效益指标得分 30 分。

1、经济效益指标得分 2 分。

项目完成验收投入实际运营时间，得 2 分。

2、社会效益指标得分 6 分。

指标 1：提升城市良好形象、改善人居环境质量的需要，

得 3 分；

指标 2：促进住户进行户内的改造，以此来促进小区住户的消费升级，得 3 分。

3、生态效益指标得分 20 分。

项目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和破坏，得 20 分。

4、可持续影响指标得分 2 分。

项目可以在竣工验收后保证可持续运营和维护，得 2 分。

（三）满意度指标得分 10 分。

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得分 10 分。

项目运营后对项目所带动的居民达到效果满意，满意度 98%得 10 分。

根据评价指标逐项，自评分 90 分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按照《长春市九台区老旧小区综合改造工作实施方案》进行 4 个老旧小区改造实施。

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九台区 4 个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有计划有措施，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和文件规定，项目实施领导重视，专人管理，责任明确，顺利完成项目预期目标。

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4 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按照计划期限开工，工程质量符合相关的质量要求。资金使用合规，无截留、挪用等现象。

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老旧小区综合改造作为城市更新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打造设施完备、环境整洁、管理机制健全的

宜居社区，提升城市良好形象、改善人居环境质量。

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分析

高标准高质量推进项目建设，打造优质工程完成项目竣工验收；加强党建引领，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，统筹协调业主委员会、物业服务公司、小区自治组织等，共同推进小区改造工作，积极引导居民全过程参与改造，建立健全共建共管共享的长效机制。

长春市九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3年5月15日